

2023 年度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 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 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 部门收入总表

8. 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 部门收支预算表
10. 政府采购表
11. 项目绩效目标表
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职责

1、贯彻实施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城市市容市貌、环境卫生、路灯等公共设施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根据中宁县的实际情况，组织制订相关办法、措施和行业标准，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2、负责编制县城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基础设施、照明、等市政管理方面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3、负责县城路灯的亮化、改造、维护维修及市政道路、道砖、道牙、排水、破损路面维护维修等其他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维修维护。

4、负责县城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和路灯等公共设施的管理工作。

5、负责制订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照明等公共设施维护、管理的城市维护费、市政建设配套费等专项资金的使用计划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6、依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县城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整治和监督检查，对损坏环境卫生设施、影响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部门预算包括：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本级预算。纳入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是中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的部门，属二级预算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为财政补助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实有行政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26 名。实有人员：行政人员 0 名，事业人员 25 名，市场服务中心分流人员 2 名，临聘路灯维修人员 3 名。（新增 2 名事业人员，2022 年退休 2 名，2023 年上半年退休 2 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936.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36.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36.5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0.04 万元、城乡和社区支出 730.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32 万元。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6.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506.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49.44 万元，下降 8.89%，主要原因为人员变动。人员经费 496.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0.8 万元、津贴补贴 133.27 万元、奖金 0 万元、绩效工资 60.0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13.2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35.6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41.95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1.25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提租补贴 0 万元、购房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10.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1 万元、邮电费 0.55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2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43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4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

包括：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 年预算 3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用于路灯维修人员及路面道牙下水等设施维修人员的工资社保及运行保障。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3 年预算 4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用于县城路灯电费。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支出。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936.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36.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936.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36.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49.44 万元，下降 5.01%，主要原因是：2022 年至 2023 年上半年退休 4 人，人员支出减少。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936.5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支出 936.5 万元，占 1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本级 0 个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469.5 平方米（主要是指垃圾中转站和公厕），价值 889.21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4 辆（主要是指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价值 152.65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1.46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7.74 万元，公共基础设施价值 24.86 万元。

注：以上资产价值为原值。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中宁县市政管理中心项目预算支出 430 万元，涉及 2 个项目，分别是县城路灯电费、路灯维修人员及路面道牙下水等设施维修人员的工资及社保。以上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8. 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 部门收支预算表
10. 政府采购表
11. 项目绩效目标表
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